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仙子
電話：03-8560237#25
電子信箱：wenyeh012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618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B3數位學教學指引2.0培力工作坊 (376550000A_113006184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辦理113年度「B3數位教學指引2.0培力工作坊」，研習內容詳如說明，請各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3年2月27日臺中大學特字第11320603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AI人工智慧對數位教學帶來的挑戰和可能性、持續深化數位教學(包含AI輔學)之工具與教學示例，協助教師在備課、教學及評量等不同階段適當運用AI技術為課程加值，選擇適性的數位教材進行共備、實作與研討。
- 三、另請各校轉知下述相關人員參與：數位學習工作坊講師、國教輔導團成員、113年重點學校實施計畫之學校教師、领航教師、入校入班(手把手)陪伴計畫教師、5G智慧學習推動計畫教師、BYOD & THSD實施計畫教師等。

四、研習場次：

- (一)時間：113年6月29日(六)，9時至16時。
- (二)地點：本府教育處智慧教育中心。

113/03/28



(三)注意事項：

- 1、本研習需先完成A1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。
- 2、報名期間：請於6月21日(五)前完成報名，網址：
<https://forms.gle/7dE4cDkMVAKF3MFt8>。
- 3、本場次限額60人，錄取名單公告於處務公告系統。
- 4、自備筆電及充電設備(含延長線)以利教案製作及課堂互動，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。
- 5、差旅費：國教輔導團教師由精進計畫項下支應、領航教師由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支應，其它由各校相關計畫或經費支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

